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闽建科函〔2026〕30号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公布住建 领域人工智能应用场景解决方案 (第一批)的通知

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人工智能+”行动部署，促进人工智能与住建领域深度融合和赋能应用，我厅组织开展了住建领域人工智能应用场景需求和解决方案征集工作，经公开征集、地市主管部门和行业协会（学会）推荐、专家评审，确定了第一批住建领域人工智能应用场景解决方案清单，现予以公布。请各地各有关部门加强供需对接，持续挖掘和推动典型场景应用，促进数智赋能行业高质量发展。

- 附件：1. 福建省住建领域人工智能应用场景解决方案清单
(第一批)
2. 福建省住建领域人工智能应用场景解决方案简介
(第一批)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6年9月1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工信厅。